

花蓮縣玉里鎮公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1月21日

發文字號：玉鎮原字第1080021565號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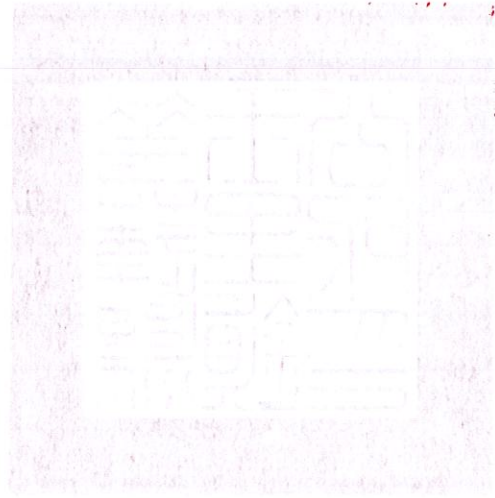
主旨：茲公告取得本鎮神農段2159-1等94筆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及受理聲明異議事宜，公告期間自108年11月21日至108年12月21日止。

依據：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5條、行政程序法第102條、山坡地保育條例第37條、及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17條規定暨原住民保留地各種用地申請案授權事項及申請作業須知辦理。

公告事項：

- 一、公告期間：30天（民國108年11月21日起至108年12月20日止）。
- 二、凡對公告事項有異議者，請於公告期間內攜帶身分證件與相關證明文件至本所原住民行政課提出異議與說明，屆滿無人提出異議者，即依相關規定辦理移轉所有權及無償取得所有權登記。
- 三、土地標示：詳如後附清冊。

鎮長 蔡秋龍



徐家藏書

檔 號：

保存年限：

花蓮縣玉里鎮公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21 日

發文字號：玉鎮原字字第 1080021565 號

附件：

主旨：茲公告取得本鎮神農段 2159-1 地號等 94 筆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及受理聲明異議事宜，公告期間自民國 108 年 11 月 21 日起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20 日止。

依據：行政程序法第 75 條、行政程序法第 102 條、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 37 條及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7 條規定暨原住民保留地各種用地申請案授權事項及申請作業。

公告事項：

一、取得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如下：

編號	鄉(鎮、市、區)	地段	地號	土地面積 (平方公尺)	移轉面積 (平方公尺)	權利人	備註
1	玉里	神農	2159-1	335.57	335.57	陳秋玉	
2	玉里	德武	1771	113.05	113.05	王建忠	
3	玉里	滿自然	1274	136	136	林金生	
4	玉里	滿自然	300-1	74.64	74.64	張桂花	
5	玉里	滿自然	334-1	283.52	283.52	張松妹	
6	玉里	滿自然	339-1	3578.44	3578.44	張文進	
7	玉里	滿自然	623	779.84	779.84	張文榮	
8	玉里	高寮南	611-3	40.96	40.96	陳明德	
9	玉里	高寮南	611-4	1210.23	1210.23	陳明德	
10	玉里	高寮南	689-1	1471.93	1471.93	洪溪清	
11	玉里	高寮	1665-11	2786.29	2786.29	郭蘭美	
12	玉里	高寮	776	759.54	759.54	陳香美	
13	玉里	高寮	1665-10	240.17	240.17	李秀玉	
14	玉里	高寮	797	192.75	192.75	吳泳萱	

15	玉里	樂合	854-9	1119.00	1119.00	古秀琴	
16	玉里	樂合	854-10	1132.00	1132.00	古秀琴	
17	玉里	樂合	3019-1	294.00	294.00	古秀琴	
18	玉里	樂合	3020	3418.00	3418.00	古秀琴	
19	玉里	樂合	3168-115	68.00	68.00	古秀琴	
20	玉里	樂合	3168-79	506.00	506.00	古秀琴	
21	玉里	樂合	3101-36	6306.00	6306.00	王曉雯	
22	玉里	樂合	2709-1	1065.00	1065.00	葉金妹	
23	玉里	樂合	1379-2	680.00	680.00	陳月梅	
24	玉里	樂合	1279-3	1709.00	1709.00	林陳碧花	
25	玉里	樂合	3102-2	9277.00	9277.00	陳清妹	
26	玉里	樂合	1830-1	2035.00	2035.00	林榮昌	
27	玉里	樂合	2707	1610.00	1610.00	林月花	
28	玉里	樂合	2708	2167.00	2167.00	林月花	
29	玉里	哈拉灣	1663	332.92	332.92	楊煌松	
30	玉里	哈拉灣	1672	169.41	169.41	王樹春	
31	玉里	哈拉灣	1984-1	148.94	148.94	林美花	
32	玉里	哈拉灣	1898	218.00	218.00	楊高基	
33	玉里	安坐	527	896.67	896.67	杜美粉	
34	玉里	安坐	527-1	716.09	716.09	陳月鵠	
35	玉里	神社	1299	2510.35	2510.35	江玉蘭	
						江貴里	
36	玉里	神社	1314	532.47	532.47	羅金英	
37	玉里	神社	1257	808.75	808.75	李春生	

38	玉里	神社	1124	2641.08	2641.08	黃美江	
39	玉里	神社	1326	1175.90	1175.90	葉玉嬌	
40	玉里	神社	1256-1	571.66	571.66	張金水	
41	玉里	神社	1236	371.54	371.54	宋福生	
42	玉里	宮前	762	567.80	567.80	陳勤榮	
43	玉里	宮前	914-1	129.56	129.56	林清草	
44	玉里	泰林	960-1	549.79	549.79	汝妮·禮欣 Dongi· Lisin	
45	玉里	泰林	1447-1	1946.48	1946.48	林富雄	
46	玉里	泰林	1904	496.42	496.42	葉登財	
47	玉里	舊田	221-2	1244.93	1244.93	陳有妹	
48	玉里	舊田	221-1	550.56	55056	林志雄	
49	玉里	舊田	712	1739.03	1739.03	潘謙堯	
50	玉里	舊田	683	618.83	618.83	林進寶	
51	玉里	舊田	676	1038.00	1038.00	林阿秀	
52	玉里	舊田	684	224.71	224.71	林阿秀	
53	玉里	舊田	674-2	571.36	571.36	王儀光	
54	玉里	觀音山	3547	2177.00	2177.00	林阿秀	
55	玉里	玉里	2594	5338.00	5338.00	葉彩金	
56	玉里	玉里	2595	3160.00	3160.00	葉彩金	
57	玉里	玉里	2596	1999.00	1999.00	葉彩金	
58	玉里	玉里	3311	2464.00	2464.00	葉彩金	
59	玉里	玉里	2953	5464.00	5464.00	陳清花	
60	玉里	德武	1495	452.58	452.58	徐誌鴻	
61	玉里	德武	1767-4	156.01	156.01	吳阿美	

62	玉里	德武	1806-2	119.34	119.34	吳阿美	
63	玉里	德武	1826	804.92	804.92	陳秀花	
64	玉里	德武	1940	1864.96	1864.96	吳天財	
65	玉里	德武	913	645.98	645.98	朱秀吉	
66	玉里	神農	198	498.28	498.28	王玉英	
67	玉里	神農	236	1429.68	1429.68	劉鳳玉	
68	玉里	神農	262	415.72	415.72	黃陳瑪利	
69	玉里	神農	265	1364.12	1364.12	黃陳瑪利	
70	玉里	麻汝	498	1488.06	1488.06	林瑞鳳	
71	玉里	麻汝	1938	1915.32	1915.32	王福興	
72	玉里	麻汝	1940-1	908.32	908.32	王福興	
73	玉里	麻汝	1956-2	2879.23	2879.23	王福興	
74	玉里	麻汝	1946-2	264.84	264.84	鍾秀忠	
75	玉里	麻汝	1944	1635.86	1635.86	鍾桂花	
76	玉里	麻汝	1945-1	1088.31	1088.31	鍾桂花	
77	玉里	麻汝	1952-2	2103.38	2103.38	鍾桂花	
78	玉里	麻汝	1960-1	1026.93	1026.93	鍾桂花	
79	玉里	麻汝	1964-1	751.59	751.59	鍾桂花	
80	玉里	麻汝	1946-1	1676.78	1676.78	林貴昌	
81	玉里	麻汝	1948	445.73	445.73	林貴昌	
82	玉里	麻汝	1952	2979.31	2979.31	林桃娘	
83	玉里	麻汝	1954	1081.91	1081.91	林桃娘	
84	玉里	麻汝	1957-1	1738.82	1738.82	林桃娘	
85	玉里	滿自然	1331-1	3975.81	3975.81	王德盛	

86	玉里	滿自然	1331-2	3869.01	3869.01	林四郎	
87	玉里	滿自然	1623	8791.62	8791.62	李依霞	
						林依真	
88	玉里	滿自然	1311	524.77	524.77	林玉妹	
89	玉里	滿自然	1312	151.73	151.73	林玉妹	
90	玉里	滿自然	1324	688.40	688.40	林玉妹	
91	玉里	禹西	39	2850.74	2850.74	林桂金	
92	玉里	大禹	672-90	762.00	762.00	黃智仁	
93	玉里	禹北	181	4752.00	4752.00	林金財	
94	玉里	樂合	1456	1240.00	1240.00	陳基財	

二、 受理異議聲明期間及地點：

- (一) 就本案移轉土地事宜，認有違法不當，致損害權益者，應以書面並附具證明文件向本所聲明異議。
- (二) 異議聲明期間：同本案公告期間，逾期不再受理異議聲明。
- (三) 如有相關疑義，請逕向本所原民課洽詢，電話 03-8883166 分機 165。

